

中泰ESG主题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2月05日

送出日期：2025年02月0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泰ESG主题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	基金代码	016945
基金管理人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1月23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每份基金份额设置6个月的最短持有期。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李玉刚	2024年01月23日		2001年09月01日
王路遥	2024年01月23日		2016年04月01日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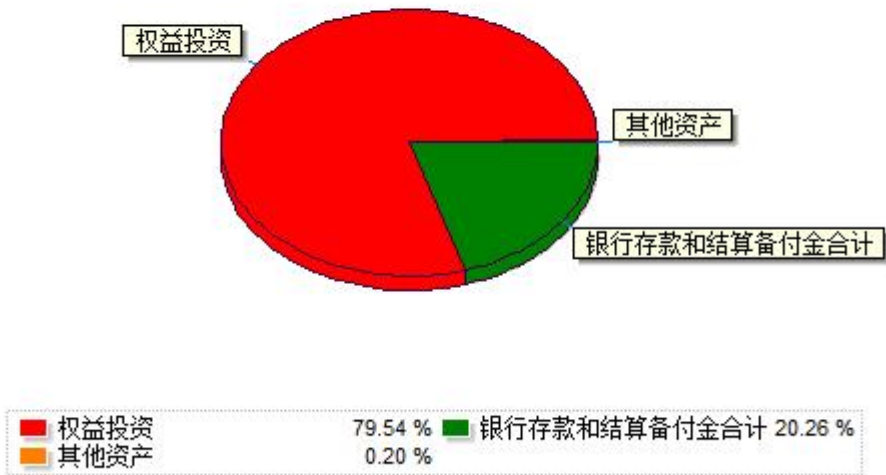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持续、深入的研究，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坚持ESG投资理念，精选具备宽广护城河的上市公司，实现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存托凭证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发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衍生工具（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还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本基金投资于ESG 主题相关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投资研究实践中融入ESG理念，通过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等三个维度对企业进行综合评价，以期找到既创造股东价值又创造社会价值、具有可持续成长能力的投资标的，并且有效地回避“尾部风险”。本基金将综合运用ESG投资策略中的负面删除策略和正面筛选策略形成可投ESG主题股票池。在个股选择方面，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作为投资基础，精选具有高成长性的优质成长性企业。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ESG基准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理论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的股票时，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4年1月23日，尚未披露过年度报告，故暂不披露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基准的比较图。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1.50%	
	100万≤M<300万	1.20%	
	300万≤M<500万	0.8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本基金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5,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上表中“其他费用”类别列示的费用项目，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4年1月23日，尚未披露过年度报告，故暂不披露基金运作综合费用。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运作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特定风险：

1、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组合持仓权重的变化、股市/债市的变化等将影响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2、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面临投资香港证券市场特有风险、港股通机制特有风险及非港股通交易日无法赎回、港股通额度使用完毕影响申赎等风险。

3、本基金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存托凭证、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特定投资品种，也可参与融资业务，将面临因上述投资所产生的特定风险，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4、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置6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5、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6、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模式和结算模式带来的信息系统风险、操作风险、效率降低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投资信息安全保密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400-821-080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